**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數位應用學系**

**網路通訊暨資訊安全實驗室管理辦法**

98.11.18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六次系務會議通過

民國104年9月14日 第54次行政會議通過

民國104年9月22日 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

1. 本實驗室以教學研究為主，其他用途次之。
2. 實驗室負責之管理人員應確切保養、保管儀器，使之為安全且可用狀態。
3. 學生需臨時個別使用實驗室者，經實驗室負責教師同意後使用。
4. 使用者應遵守下列規則：
   1. 實驗室使用之後需確切關閉各項機器設備電源，並回復為使用前之狀態。
   2. 保持工作區之整潔。
   3. 嚴禁攜帶食物飲料入內。
5. 使用實驗設備前請檢查設備完整性及是否可正常使用，如有任何問題請向上課老師或管理人員反應。
6. 使用實驗設備時請填寫設備使用記錄表。
7. 使用完畢後清潔教室後，方可離開。
8.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